

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 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〔2023〕868 号同意注册，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0 亿元的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债券”），采用分期发行方式，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为本次债券的第三期发行，发行总额不超过 20.00 亿元（含 20.00 亿元）。

2024 年 4 月 19 日，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在网下向专业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。根据网下专业投资者询价结果，经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协商一致，最终确定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2.65%。

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至 2024 年 4 月 23 日面向专业投资者网下发行本期债券。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见 2024 年 4 月 1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上的《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
科技创新永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发行人：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

2024 年 4 月 19 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
新永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牵头主承销商（簿记管理人）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24年4月19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联席主承销商：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



2024年4月19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
新永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联席主承销商：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24 年 4 月 19 日